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50號

聯絡人：陳柏源
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332

傳真：02-2773879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交授觀景字第114400083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（印及首長職銜簽字章）、「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劃定作業要點」第4點ODF格式檔、對照表pdf檔（A15000000H_11440008312_doc5_Attach1.pdf、A15000000H_11440008312_doc5_Attach2.odt、A15000000H_11440008312_doc5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「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劃定作業要點」第4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4年5月26日以交授觀景字第11440008311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即日生效，檢送修正規定（含對照表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、本部觀光署各國家風景區管理處

副本：



營運課

收文:114/05/26



1140149836

有附件